扬州市职业大学科技创新

（服务）团队申报表

团队名称：

团队负责人：

依托单位：

建设周期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写日期：

科技产业处制

**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**

一、 本人认可所填写的《扬州市职业大学科技创新（服务）团队申报表》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并承诺对所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同意扬州市职业大学有权使用任务书所有数据和资料，接受扬州市职业大学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，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：

1．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我国《著作权法》和《专利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。遵守学校有关科研管理的规定。

2．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。科学设计研究方案，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，如期完成研究任务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3．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。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。凡引用他人的观点、方案、资料、数据等，无论曾否发表，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，均加以注释。凡转引文献资料，均如实说明。

4．恪守学术道德。研究过程真实，不以任何方式抄袭、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杜绝伪注、伪造、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。成果真实，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；对负责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。不侵占他人研究成果，不在未参与研究的成果中署名，不为未参与研究工作的人员挂名。

5．遵照管理规范。团队名称、建设周期、研究方向、研究成果形式等与立项建设通知书相一致。若有重要变更，须向科技处提出书面申报并征得同意。

6．明确团队建设资助单位。研究成果发表或出版的需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扬州市职业大学科技创新（服务）团队建设资助”的字样。

7．遵守财务规章制度。合理有效使用项目经费，不得滥用和挪用。团队验收考核时如实报告经费使用情况，不报假帐。

二、作为团队负责人，本人完全了解扬州市职业大学有关科技服务团队管理规定，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。特授权扬州市职业大学，有权保留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项目成果的原件、复印件、摘要和电子版;有权公布项目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，同意以影印、缩印、扫描、出版等形式复制、保存、汇编项目研究成果，允许团队建设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;有权推广科研成果，允许将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、学术会议、专业报刊、大众媒体、专门网站、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、试验和培训。

团队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科技服务团队的基本情况（团队形成的背景、科技服务方向，发展目标等）** |
| **1.团队基本情况(主持人、团队组成)**  **主持人**  **团队组成** |
| **2科技服务方向** |
| **3.发展目标** |
| **二、团队分年度完成考核指标及成果转化进度** |
|  |
| **三、依托产业园区及主导产业** |
|  |
| **四、依托单位意见 (盖章)** |
| 年 月 日 |
| **五、学校意见(盖章)**  年 月 日 |